

浙江星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人覃予于 2023 年 12 月 27 日被浙江星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星华新材”）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规定和要求，诚实、勤勉、独立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23 年度，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候选人亲自出席了 1 次董事会和 1 次股东大会。依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向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独立董事候选人履历表》，接受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对本人任职资格、独立性等方面的审查，并及时予以披露、报送。

二、独立董事意见

2023 年度，在本人就任后未发生需发表独立意见的事项。

三、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3 年度，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候选人，亲自出席了 1 次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向各委员提交了《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独立董事候选人履历表》等，接受各委员对本人任职资格、独立性等方面的审查。

四、在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就任前后到公司现场考察，与公司经营层做了细致的沟通，深入了解公司的业务情况、财务状况、组织架构等，基于自身的专业知识和实践经验向公司提出了建议。

五、与内审部门及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人就任后，在 2023 年度审计期间，与公司内审部门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积极沟通，听取关键审计事项和审计应对、审计工具和方法论等重点关注事项并进行了探讨和交流，认真审阅了公司的财务报告，确保审计工作的独立有序完成。

六、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的工作

本人就任后将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对规定信息的及时披露进行有效的监督和检查，切实履行责任和义务，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保持与公司内审部门的沟通交流，推动公司治理结构完善，加强对公司内部控制核查监督，积极有效的履行了自己的职责。

七、培训学习情况

本人就任后将不断学习有关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等相关法规的学习和认识，全面地了解上市公司管理的各项制度，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积极参加公司、监管部门、协会组织的相关培训，发挥本人专业能力，勤勉尽责，切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八、总体评价及建议

2024 年，本人将本着进一步谨慎、勤勉、忠实的原则，继续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更加深入公司的经营管理，经常与公司的董事、股东等保持有效沟通，为提高董事会决策合理性、合法性、科学性，以及保护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付出努力。同时为促进公司稳健发展，树立公司诚实守信的良好形象，起到独立董事应起的作用，履行应尽的责任。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覃予

2024 年 4 月 12 日